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宜兴市分公司大堂引导服务外包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宜兴市分公司大堂引导服务外包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ZWKWX202406291，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服务内容

1.1 项目概况与服务内容

本次采购内容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宜兴市分公司各代理金融网点大堂引导服务，包括营业环境管理、维护网点营业秩序、客户迎来送往、引导分流、解答客户咨询或引荐至相关网点人员处、其他指定可外包工作等。具体技术服务要求详见第五章技术服务规范书。

项目预算：总预算 198.094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常态化大堂引导服务预估外包费用 132.97 万元人民币（含税），临时大堂引导服务预估外包费用 65.124 万元人民币（含税）。以上数据均为预估数，招标人不作保底承诺。。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起一年。

服务地点：宜兴市内 45 个代理金融网点，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招标人相关质量、安全等要求。

1.2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按不同服务类型单价进行限价，均为含税价。

（1）常态化大堂引导服务：限价 37 元/小时，报价权重占比 67%。

（2）临时大堂引导服务：限价 27 元/小时，报价权重占比 33%。

投标人每项单价报价高于该项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

1、上述费用为投标人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招标人应支付的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应承担所有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员工工资、加班费、社会保险费用、劳动保护用品、高温津补贴、国家规定的各项福利待遇以及商业保险、公积金、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税金、营业外支出（如侵权赔偿、罚款等）以及其他与提供外包服务有关的全部费用，且已综合考虑春节、双十一、双十二等高量期及节假日因素。除此以外，招标人无需再向投标人及其从业人员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依据月服务工时作为结算基础。

3、结算说明：当月结算费用=工时单价×当月总工时-当月考核费用。

4、工时数据为经双方确认的考勤表。

1.4 后评估说明：

本项目后期将根据招标人的实际需要，对供应商在履约期间的情况开展后评估，其后评估的结果将根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的分级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分级，招标人根据分级结果对供应商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应用于下一轮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根据后评估分为 A、B、C、D 四个级别。

A 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较为突出的供应商，可作为此类产品合作的标杆企业。

B 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总体状况良好的供应商，不存在影响整体销售、服务的明显问题。

C 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一般的供应商，存在部分问题。

D 级供应商：为表现较差的供应商。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企业或组织。**提供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2 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税务局开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复印件或其他能有效证明一般纳税人资格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3 投标人须自行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进行信用查询，若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记录，严禁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查询结果的清晰截屏图片，并加盖公章。**

2.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查询结果的清晰截屏图片及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2.5 投标人在中标地区（含无锡市、江阴市、宜兴市）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中标后一个月内在中标地区（含无锡市、江阴市、宜兴市）设立服务场所。**提供中标地区（含无锡市、江阴市、宜兴市）服务场所证明材料或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2.6 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1）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

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2)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次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服务标准。

(3) 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4)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

(5)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分包、转包。**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6月25日，每日08:30至17:30。（北京时间）。**请投标人在报名期内及时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相关报名工作。**

4.2 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投标人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并进行报名，具体流程如下：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

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 或 CA 客服电话 4007888550（周一~周五 9:00-17:00）。

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注册后办理 CA。未收到 CA 证书之前，可使用领取码**报名项目及购买标书。**

4.3 招标文件售价：300 元，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交纳

采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汇款方式，账户名称与报名单位名称一致。汇款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9558854301002835087

转账事由：无锡宜兴大堂标书费

投标人因未按本公告要求报名，而导致投标失败的，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确认报名成功后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

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4年07月11日13: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 2024年07月11日12:30-13:30（北京时间）同时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5.2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无锡市县前东街188号6楼610室。

投标人须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备好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文件。如开标后、评标后发现不同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有上述现象的投标人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均予以否决。

5.3 加密、解密：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5.4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如出现不同时，以纸质文件为准。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包括公章的电子签章及人名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

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5.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将操作失败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如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但解密异常，或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

5.6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开标

6.1 开标形式：本项目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6.2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后尽快完成线上投标文件的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6.3 开标地点：无锡市县前东街188号6楼610室。

6.4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参与开标。

7. 样品的递交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本项目不涉及。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中国邮政官方网站（<http://www.chinapost.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jszbtb.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分公司

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188号

联系人：茅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 68 号 4 栋 B 座 10 楼

联系人：徐洁

电话：18921884677

电子邮件：xujie1.jswy@chinaccs.cn

账户名称：中通服网盈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账号：9558854301002835087

2024年06月20日